

閩南語「頭」字的用法與其教學*

鄭縈、陳雅雯

新竹教育大學台語所、臺灣師範大學台文所

以語料庫為基礎，在現代閩南語當中，「頭」字的語義發展大致符合 Heine et al (1991) 所提的規律：PERSON > OBJECT > PROCESS > SPACE > TIME > QUALITY；就構詞角度而言，「頭」字的用法可分成：單字詞、複合詞的詞根及詞綴三種。在考慮「頭」的語義發展及使用頻率後，教材的安排及教學內容的複雜度應隨著不同階段而逐漸加深。

關鍵詞：語料庫、語義發展、構詞、教材

1. 前言

在現代閩南語當中，「頭」字的用法很多。連金發（1999）討論台灣閩南語「頭」字的構詞方式及「頭」字與其他語法部門的互動關係，在結語中指出待研究課題有三，其中之一是有關「頭」字孳生力的深入調查和定量分析。Heine et al (1991) 主張語義演變的途徑為：PERSON > OBJECT > PROCESS > SPACE > TIME > QUALITY，李臻儀（2004）以此為基礎，從歷時的角度，探討古漢語「頭」字的語義延伸與語法化過程，其研究顯示「頭」的語義發展大致符合 Heine et al (1991) 的主張。本文進而將連金發（1999）、李臻儀（2004）等的研究成果應用於台灣閩南語語料。從構詞的角度來看，「頭」字可獨用，或和其他詞合成詞組，也可與另一詞素連用或結合成複合詞，或作為詞綴。陳光磊（2001）還提出「類後綴」一詞，我們將近一步釐清「X+頭」中「頭」字的功能。本文將以語料庫實例（採用楊允言 *Ūn-giân ê* 台語文網頁¹）為基礎，排除受到華語詞

* 本文為國科會計畫「漢語小稱詞的歷史演變(NSC 932411H134005MH與NSC 94-2411-H-126-001-MH)」的延伸報告，曾在第六屆臺灣語言及其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中發表，會中王旭、連金發等諸位教授提出許多寶貴意見，在此一併致謝。

¹ 楊允言 *Ūn-giân ê* 台語文語料庫網頁網址：<http://203.64.42.21/TG/guliaukhou/>。目前語料量 (1) 漢字、白話字文本，大約 5,699,780 音節 (2) 白話字文本，大約 3,416,565 音節

彙影響的借字，或是記錄台語讀音的借音字，整理「頭」字在語料庫中的各種用法及其頻率，以了解「頭」實際使用的情形，並進一步應用到鄉土語文教學中，嘗試提出「頭」字相關的教學語法，以幫助學生有效學習。

全文除了前言及結語外，第二節整理相關文獻，第三節是閩南語語料庫的分析，第四節則是教材的整理與教學建議。

2. 文獻回顧

有關「頭」字的研究不少，如連金發（1999）討論閩南語的構詞方式、語義發展、語法化及情緒意義等方面，而李臻儀（2004）則是從歷時角度探討「頭」字的語法化過程，本文在 2.1-2.2 節中分別加以介紹。另外，段納（2004）對部分「頭」字的詞綴地位有所質疑，在 2.3 節將進一步整理與釐清詞根-類詞綴-詞綴相關的文獻。

2.1 連金發（1999）

連金發（1999）一文全面地討論「頭」字，論及構詞方式、語義發展、語法化及情緒意義。文中主要是根據語義的實和虛將臺灣閩南語中的「頭」字分為後置複合詞成分〈頭 1〉及後綴〈頭 2〉²來討論，探討「頭」字的兩種構詞方式：「複合 compounding」和「派生 derivation」。此篇研究從符號的音、義關係，檢討傳統「形態素」的概念，區分詞彙和漢語法形態素來辨識同形詞〈頭〉語幹和詞綴的兩種用法，我們以簡表方式陳列如下：

A	複合詞中的詞彙素 ³	
頭 1	語義內涵	例子
1	人的頭部	儂 lāng 頭
2	動物的頭部	羊 iū ⁿ 頭、蛇 chōa 頭
3	垂直物體的頂部	山 soa ⁿ 頭、褲 khò.頭、裙 kùn 頭
4	垂直物體的根部	樹 chhiū 頭、竹 tek 頭
5	事物的源頭	溪 khoe 頭、水 chúi 頭、圳 chùn 頭、風 hong 頭
6	水平物體的一端	桌 toh 頭、街 koe 頭、路 lō. 頭 a
7	時間的開頭部分	年 ní 頭、冬 tang 頭、月 géh 頭、上 chiū ⁿ 頭仔

² 〈頭 1〉是含有實意或引申意的詞彙素，〈頭 2〉是不帶實意的「黏著型態素 bound morpheme」。

³ 語綴只能出現在結構中固定的位置，詞彙素出現的位置沒有固定（朱 1982：28-29）。詞彙素〈頭 1〉也可以出現於複合詞中的第一個位置。限於篇幅這種用法從略。

8	事件開始的部分	藥 iòh 頭、果子 gé-chí 頭、奶 lin 頭 ⁴
9	群體的領袖/活動的組織者	工 kang 頭、乞丐 kit+chiáh 頭、囡仔 gin-á 頭、會 hē 頭、局 kiáu 頭 ⁵ 、組 chó.頭
10	事物殘餘的部分	蕃薯 han+chû 頭、豆 tâu 頭、磚仔 chng-á 頭 ⁶
B	派生詞中的語綴	
頭 2	語義、語法內涵	例子
1	物體的全域	路 lō.頭 b
2	表示方位	頂 tít 頭、下 ē 頭、內 lái 頭、外 gōa 頭、此 chit 頭、彼 hit 頭、後 tâu 頭、車 chha 頭、埠 po.頭
3	事物的外觀、狀態	看 khòa ⁿ 頭、派 phài 頭、湯 thng 頭、症 ching 頭 ⁷
4	表示份量、程度	重 tāng 頭、秤 chhìn 頭、芳 phang 頭、擔 tà ⁿ 頭、當 tòng 頭、勢 sè 頭、力 lát 頭、倦 siān 頭、尺 chhioh 頭、膽 tá ⁿ 頭、粒 liáp 頭 ⁸
5	表示事件	穡 sik 頭、齟 chhút 頭、暴 pò 頭、空 khang 頭、骨 kut 頭 a ⁹
6	特定的動作	看 khòa ⁿ 頭、拳 kûn 頭、塞 chát 頭 ¹⁰
7	構形的空形態素	石 chiòh 頭、枕 chím 頭、日 jit 頭、罐 kòan 頭、骨 kut 頭 b、鏡 kià ⁿ 頭

指出「頭」字「多義 polysemy」(即一形多義)的關係主要是「隱喻 metaphor」以及「換喻 metonymy」運作的結果。「隱喻」指的是將外界事物比喻為人的身體，即將人的身體投射到物體上，以人為本的認識世界的方法，主要語義與次要語義之間為類似關係。此外，主要語義和次要語義間還可以有鄰近的關係，即是所謂的「換喻」。比

⁴ 這一類的複合詞指稱事件的開始，〈頭〉(這裡帶有類詞「時間副詞」的功能)所修飾的對象是潛在的謂語。比如，〈藥頭 ioh8-thau5〉是指「第一次煎熬出來的藥水」、〈果子 ge-chi 頭〉是指「第一次採收的水果」、〈奶 lin 頭〉是指「第一次餵的奶」。這一類的複合詞必須分析為含有潛在謂語的語義特性。Pustejovsky(1991, 1993)論證了設定潛在謂語的必要性。

⁵ 〈乞丐 kit+chiah2 頭〉是指「乞丐的領頭」、〈囡仔 gin2-a2 頭〉是指「孩子王」、〈局 kiau2 頭〉是指「賭局的主持人」。

⁶ 〈蕃薯 han+chu5 頭〉是指「掘出的蕃薯碎塊」、〈豆 tau 頭〉是指「做豆腐時剩下的豆渣」、〈磚仔 chng-a2 頭〉是指「磚窯中燒壞的碎塊」。

⁷ 〈看 khoaN 頭〉指外表、外觀的意思。〈湯 thng 頭〉是湯的滋味。〈症 ching 頭〉是症狀的意思。

⁸ 這類的〈頭〉相當於國語的〈-量〉、〈-力〉、〈-子〉或零語素。如〈秤頭〉(秤量)、〈力頭〉(力量)、〈勢頭〉(勢力)、〈當頭〉(耐力)、〈擔頭〉(擔子)、〈膽頭〉(膽子)。其他如〈好芳頭〉(很香)、〈倦頭〉(疲倦)、〈尺頭〉(尺寸)、〈粒頭〉(顆粒大小)。

⁹ 〈穡 sik 頭〉指農事或一般的工作、〈齟 chhut8 頭〉指非正式說法的事情(如〈變甚物齟頭〉玩什麼花樣)、〈暴 po 頭〉指低氣壓或颱風、〈骨 kut 頭 a〉指非正式說法的事情(如〈創甚物死骨頭〉搞什麼玩意)。

¹⁰ 〈看 khoaN 頭〉b是把風的意思。〈拳 kun5 頭〉相當國語的〈拳〉或〈拳法〉。〈塞頭〉的用例，如〈薰吹塞頭袂時得 Hun+chhe chat8-thau5 boe chiat8tih〉(煙斗塞住了，不能抽了)[小川等 1931-32 上: 610]。

如，〈桌頭〉可表示具體的方位，也可以指稱站在桌子一端的人，及充當童叟的助手，解讀神旨，以〈桌頭〉來代表靠近它的人就是一種換喻。

連也進一步指出〈頭 1〉語義引申的幾個可能路徑，我們對照表一的分類簡列如下：

人類 → 動物、植物：義項 1→2

有生命的對象 → 無生命的物體：義項 1,2→3,4,5...

具體的空間關係 → 抽象的時間關係：義項 3,4,5,6→7

物體 → 事件：義項 1,2,3,4,5,6,7,→8

物體特定的一端 → 任何一端：義項 3,4→6

個體的頂端發展 → 群體的核心部分：義項 1→9, 3,4,→5→8

物體的頂端 → 殘餘的部分¹¹1,2,3→10

而〈頭 2〉包含有詞彙派生 *lexical derivation* 和句法派生 *inflectional derivation*¹²，除了詞彙意減弱並增加語法意外，有些帶〈頭 2〉的派生詞除了客觀的認知語義外，還表示說話者主觀的情緒和態度，同時也反應了對話者之間的身份、地位、親疏度、對話的場合等。本文將藉由楊允言台語文語料庫語料分析對〈頭 1〉的與義發展加以驗證。

徐越（2001）則是探討華語「- 頭」的語義、構詞、語音及句法現象。考察「頭」字由實詞演變為後綴和詞尾的過程¹³，再以《倒序現代漢語詞典》為依據，統計分析現代漢語中“- 頭”詞讀輕聲和兒化的情況，發現普通話「頭」的虛化程度仍處於相當低的階段。同時指出「頭」字語音形式的虛化是一個漸進的過程；在「頭」字的虛化過程中，兒化也被用來作為一種虛化的方式，因此「頭兒」是一種複合式的語法標記，其他論點與連大致相同。

2.2 李臻儀（2004）

李臻儀（2004）一文是以歷時的語料來探討漢語肢體部位詞「頭」在語義上的歷史演變，觀察語義演變可能的歷史發展途徑，及其所發生的語法化現象。除了探討「頭」

¹¹ 由指涉物體的頂部演變為指涉它殘餘的部分可能是我們根據語境所得的推論。根據語境所得的推論初期不能算是語詞語義的一部份，可是使用久了就會固定下來成為詞義的一部份，有的可能喧賓奪主，取代原有的詞義(參見 Bolinger 1971, Leech 1994:123-125)。

¹² 傳統上「派生 *derivation*」和「曲折變化 *inflection*」是對立的。前者是詞彙現象，後者是句法現象。本文是採用 Beard(1995)的模式。因此本文的「派生」含義較廣，它跟「加綴 *affixation*」是相對待的。

¹³ 「頭」本義是是腦袋，再來可代指人，或指（接近）圓球形的物體，後泛指物體的頂端或前部，物體的邊緣、外部或口兒上，甚至底端、根部或從整體中分離出來的零碎部分。

字歷史演變，亦將利用所發現的語義演變途徑來驗證 Heine et al. (1991a,b) 所提的假設 (PERSON > OBJECT > PROCESS > SPACE > TIME > QUALITY) 是否正確。

一般認為語義延伸是長時間且單向性的 (unidirectional) 演變 (e.g. Hopper & Traugott 1993, Haspelmath 1999, Ramat 1998)，演變的方向則是由具體的語義發展成抽象的語義 (e.g. Bybee et al. 1994)。關於語義延伸的機制 (mechanism) 主要有兩種，一種是譬喻 (metaphor)，另一種是換喻 (metonymy)¹⁴ (e.g. Heine et al. 1991a, Hopper & Traugott 1993, Traugott & Dasher 2002)。對譬喻和換喻的定義因研究課題的不同而可能有出入 (Deignan 1999)，但一般認為兩者都有對應 (mapping) 的觀念，譬喻是兩個不同的概念範疇之間的對應，換喻則是在同一範疇內，兩項物件之間的對應 (Croft 1993)。譬喻，主要是透過第一範疇的事物來理解第二範疇的事物。換喻則是以相鄰或相關的事物來比喻另一事物，這種鄰近關係常呈現於：以部份代表整體、以身體部位代表身體功能、以位置代表機關團體、以場所代表事件等 (Lakoff & Johnson 1980)。

Heine et al (1991a,b) 等人認為經由譬喻和換喻兩機制的的作用，語義的變化有一定的方向，由指涉人等生命體開始，進而發展出指涉物體、過程的語義，再發展出指涉空間、時間及性質/特性等較抽象的語義。¹⁵這樣的發展途徑可表示如下 (Heine 1991b: 157):¹⁶

PERSON > OBJECT > PROCESS > SPACE > TIME > QUALITY

李臻儀分析歷時的語料，整理出「頭」曾經出現過的用法有以下七種：

1. 用以指稱人或動物的頭部

(1) 流水不腐，戶樞不蠹，動也。形氣亦然，形不動則精不流，精不流則氣鬱。鬱處頭則為腫為風，處耳則為聾為聵。(呂氏春秋 季春紀)

2. 用以指稱頭巾、頭髮或 (為首之) 人

(2) 太子曰：「然吾王所見劍士，皆蓬頭突鬢垂冠，曼胡之纓，短後之衣，瞋目而語難，王乃說之。今夫子必儒服而見王，事必大逆。」(莊子 說劍)

(3) 臣聞越王勾踐以散卒三千，禽夫差於干遂；武王卒三千人，革三百乘，斬紂於牧之野，豈其士卒眾哉？誠能振其威也。今竊聞大王之卒，武力

¹⁴ 在 Traugott & Heine (1991:7) 中亦提到另外兩種機制：類比(analogy)與重新分析 (re-analysis)，這兩種機制分別與譬喻及換喻相關，但是是從結構的角度而不是從語義或語用的角度來看語義的變化。

¹⁵ 譬喻和換喻與語義發展方向的關係也許不盡相同，我們將在第 3 節討論。

¹⁶ 在 Heine et al. (1991a)，(3) 中的 PROCESS 由 ACTIVITY 所取代，但因「頭」的語義延伸並沒有牽涉到 PROCESS 或 ACTIVITY，所以這一差異對我們的研究沒有影響。

二十餘萬，蒼頭二千萬，奮擊二十萬，廝徒十萬，車六百乘，騎五千疋，此其過越王勾踐、武王遠用法在十三經中並沒有發現矣！（戰國策/卷二）

（4）又，金薄石山輶、紫絳罽輶車，皆駕三駟馬，為副。女旄頭十二人，持檠戟二人，共載安車，儷駕。（新校本晉書/志/卷二十五 志第十五/輿服）

3. 用以指稱物體的頂端

（5）昔築，七尺一居屬，五步一壘。五築有錡。長斧，柄長八尺。十步一長鎌，柄長八尺。十步一門，長椎，柄長六尺，頭長尺。（墨子 備城門）

4. 用以指稱空間

（6）今隄防近者去水數百步，遠者數里，近黎陽南故大金隄，從河西西北行，至西山南頭，乃折東，與東山相屬。民居金隄東，為廬舍，往十餘歲更起隄，從東山南頭直南與故大隄會。（新校本漢書/漢書/志/卷二十九 溝洫志第九）

5. 用以指稱時間

（7）瑒奏：「有司帖試明經，不質大義，乃取年頭、月尾、孤經、絕句，且今習春秋三家、儀禮者纔十二，恐諸家廢無日，請帖平文以存學家，…」（新校本新唐書/列傳/卷一百三十 列傳第五十五/楊瑒）

6. 用以指稱性質、特性

（8）己丑，上宴全忠於壽春殿。又令全忠與茂貞書，取平原公主。同州節度使趙翊、陝州節度使朱友謙來朝。制以朱友裕為華州刺史，充感化軍節度使。乙未，會鞠於保寧殿，全忠得頭籌，令內弟子送酒，仍面賜副元帥官告。（新校本舊唐書/本紀/卷二十上 本紀第二十上/昭宗李晔/天復三年）

（9）永明六年，太常丞何謹之議：「今祭有生魚一頭，干魚五頭。」（新校本南齊書/志/卷九 志第一/禮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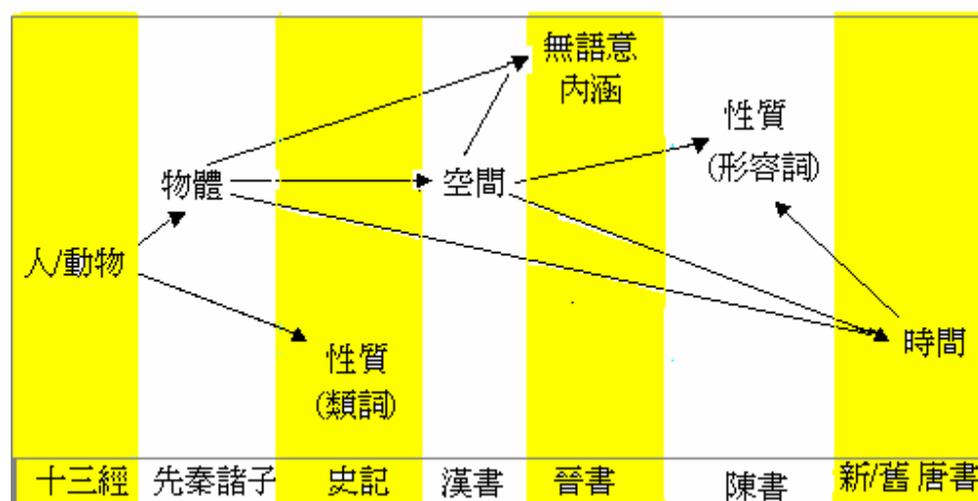
7. 無語義內涵的詞綴

（10）時高悝家有鬼怪，言語訶叱，投擲內外，不見人形，或器物自行，再三發火，巫祝厭劾而不能絕。適值靈，乃要之。靈於陌頭望其屋，謂悝曰：「此君之家邪？」悝曰：「是也。」（新校本晉書/列傳/卷九十五 列傳第六十五/藝術/幸靈）

「頭」的語義發展是由指稱人類之頭部¹⁷出發，再利用隱喻機制將「頭」用以指

¹⁷ 「頭」最基本的用法出現於十三經中。

稱物體的頂端¹⁸，利用換喻機制將「頭」用來指稱頭巾、頭髮，利用譬喻延伸至指稱（為首之）人¹⁹，再到指稱空間²⁰，指稱時間²¹，指稱性質、特性²²，及無語義內涵的詞綴²³，李將上述語義發展以表一表示。



表一 歷代「頭」字語義演變

當詞綴的「頭」與「頭」的原義雖較無直接關聯，但仍可找出其相關性。以其搭配詞的語義來分，當詞綴的「頭」可分為兩種，第一種是表物體，如「卷頭」、「饅頭」、「轡頭」；第二種則是表空間²⁴，如「陌頭」、「西頭」、「東頭」、「北頭」、「上頭」，這兩種用法應分別來自於指稱物體頂端的「頭」及指稱空間的頭，經過泛化 (generalization) 之後，再虛化成詞綴。Liu (1997) 認為，形容詞加上「頭」當詞綴後，抽象的概念即被具體化。

¹⁸ 「頭」指稱物體的頂端用法在十三經中並沒有出現，但在先秦諸子中則有多個例子。

¹⁹ 「頭」用來指稱頭髮或頭巾，在十三經中尚未出現此用法，此是於先秦諸子中才出現；指稱為首之人的用法最早出現於史記。

²⁰ 「南頭」可能是指山的南端，或是山的南端所延伸出來的地方。若是指山的南端，則是江山以譬喻的手法比喻物體，所以山之南端即為山之南頭。若是指山的南端所延伸出來的地方，則是經由換喻所延伸出來的語義，因為所延伸出來的地方與山有鄰近關係。此兩種用法在三國志、隋書、新舊唐書、宋史、元史、一直到清史稿皆有發現。

²¹ 最早出現於二十五史中的舊唐書及新唐書。此用法是由譬喻而來，是將時間如年、月等比喻為人、動物、或空間，而開始之時即為年頭。

²² 用以指稱性質、特性的用法分為兩類，一類是「頭」當屬性 (attributive) 形容詞用，意為最先的、最前的、或最高的，此種用法最早出現於陳書。第二類表示特性的「頭」是當類詞用，此種用法最早出現於史記。

²³ 「頭」字當詞綴的情形可分為兩種，一種是接在名詞後面當名詞詞綴，另一種是接在方位詞後面當方位詞詞綴。名詞詞綴的用法最早出現於晉書，當方位詞詞綴最早亦出現於晉書。

²⁴ 這個用法不見於閩南語，陳瑤 (2003) 〈漢語方言裡的方位詞「-頭」〉論述了漢語方言中「頭」為方位詞時表「裡」義，並探討方位詞「頭」表「裡」義的歷史來源。

2.3 類詞綴的介紹

段納（2004）指出，就構詞位置而言，「頭」和「子、兒」都是現代漢語中比較典型的詞綴，但是從語義和語音上來看，接於方位詞「東」、「南」、「西」、「北」後的「頭」字不應是詞綴，而是表示方位的詞根。事實上，從詞根到詞綴的過程中可以加上「類詞綴」的階段，早在1978年呂叔湘的《漢語語法分析問題》中就明確提出「類前/後綴」的概念(曹保平 2004)，而任志萍（2002）、張小平（2003）等學者對類詞綴應具備的特性及相關問題有較詳盡的討論。底下以任志萍（2002）、張小平（2003）二篇為例，加以介紹。

2.3.1 任志萍（2002）

在對類詞綴性質的認識上，人們經常舉出下面三點：

- （一）和詞根相比，意義虛化；和典型詞綴相比，虛化程度沒那麼徹底。
- （二）位置固定或趨於固定，一般有類前綴和類後綴兩種。
- （三）能標明整個詞的詞性，有的能決定整個詞的詞性。

以上三點分別從意義、形式特徵、語法功能和構詞作用來界定類詞綴，基本上反映類詞綴與典型詞綴以及與詞根的區別，但是學者們對這些性質在判斷類詞綴時所起的作用有不同的看法，有的看重意義的虛實，有的看重位置的固定，有的認為表明詞性是重要的。

作者討論類詞綴的判定標準，檢視上述性質是否可作為類詞綴和詞根的區別性特徵。

（一）定位性

定位性是指類詞綴應該是定位語素，它們只能放於其他語素之前或之後，但是有一些詞根在組詞時，位置也是固定的，如「漁船、漁翁、漁業」。因此，我們不能僅僅根據定位性來判別詞綴和詞根，雖然凡是詞綴（包括類詞綴）都是定位語素，但不能說只要是定位語素就是詞綴。

（二）表明詞性

對於類詞綴而言，一般都具有表明詞性的功能，如「可」是形容詞前綴，「化」是動詞後綴，「員」是名詞後綴，但是這一特點也不能作為區分詞綴與詞根的唯一標準，因為也有不少實語素詞根在組詞時也具有表明詞性的功能，如「瓜--香瓜、西瓜、甜瓜、苦瓜、黃瓜」。

(三) 能產性強

此點不能作為詞綴和詞根的區別性特徵，因為它是二者共有的特徵。

(四) 意義的虛化

作者認為類詞綴意義虛化的表現主要有兩種：其一，意義的類化，類詞綴的類化意義，指的是由實語素的基本義或本義引伸而來的；其二，意義的泛化，這是指某些實語素由於其組合能力增強，在多種組合中產生了從實到虛的泛化。

作者認為要判定一個語素是類詞綴還是詞根，意義虛化是首要標準，而意義虛化表現在類化與泛化兩方面，其他的性質特徵是重要的參考標準。

2.3.2 張小平（2003）

類詞綴這一術語是由呂叔湘先生在 70 年代末提出來的，但類詞綴至今還沒有一個大致的範圍，且當今語言學界有把類詞綴範圍擴大化的趨勢。針對這一現象，作者通過論證提出界定漢語類詞綴的三個前提條件，分別是尊重漢語詞綴的特點、應注意區分語言詞和言語詞、應遵從「從嚴不從寬」的原則；並在此基礎上論證漢語類詞綴應具備的特性，簡列如下。

- (1) 構詞的定位性。
- (2) 非獨立成詞性。
- (3) 構詞的類化性²⁵。
- (4) 詞彙意義的大部分虛化性

「詞彙意義的大部分虛化」還可以從以下三個方面來考察：

- a. 在一些組合中類詞綴的詞彙意義的作用不是很明顯。
- b. 所構成的詞內部無明顯句法結構關係。
- c. 類詞綴語音稍有變化不讀重音。

根據任志萍（2002）的整合，學者們對這些性質在判斷類詞綴時所起的作用有不同的看法，所以提出的實例並不一致。之後如沈孟璽（1995）、朱亞軍（2001）等人有關類詞綴的討論也不離上述觀點，因此我們將以張小平（2003）詞彙意義的作用、句法結構的關係等研究方法為主，討論「頭」字從詞根到詞綴的變化。

²⁵ 類化性是指一個類詞綴在構成新詞時，有標誌詞性的作用。如「性」是名詞性的標誌，它所構成的詞語多為名詞性的，像「油性、彈性、積極性、可能性、絕對性」等。

3. 閩南語語料庫中「頭」的用法分析

以連金發（1999）與李臻儀（2004）為基礎，將臺灣閩南語「頭」字之語料加以分類統計如下²⁶：

作者 類別	李臻儀	連金發	實 例	百分 比例
單用			72	15.6%
複 合 詞	用以指稱人或動物的頭	人的頭部	90	19.5%
		動物的頭部	1	0.2%
	用以指稱物體的頂端	垂植物體的頂部	16	3.5%
		垂植物體的根部	3	0.7%
	用以指稱頭巾或(為首)的人	群體的領袖/活動的組織者	27	5.9%
	用以指稱空間	水平物體的一端	16	3.5%
		事物的源頭	4	0.9%
	用以指稱時間	時間的開頭部分	20	4.3%
		事件開始的部分	11	2.4%
用以指稱性質/特性		66	14.3%	
	事件殘餘的部分	0	0	
詞綴	方位詞詞綴	物體的全域	14	3.0%
		表方位	26	5.6%
	名詞詞綴	事物的外觀、狀態	9	2.0%
		表份量、程度	5	1.7%
		事件	20	4.3%
		構形的空形態素	66	14.3%
	特定的動作	1	0.2%	

表二 「頭」字詞彙義項的頻率

上表二所列各種義項將於3.1節詳加說明。楊允言的台灣閩南語語料庫五百筆資料²⁷，扣除華語詞彙影響的借字，或是記錄台語讀音的借音字，共467筆與「頭」字相關之語料。其中語義以指稱「人的頭部」的複合詞為最大宗，次為獨用表人類頭部之語

²⁶ 對於二者「頭」字的詞彙義項分析歸類有所異同，本文採從分不從合的方式。

²⁷ 語料庫系統限制，超過五百筆的資料僅只詳列前五百筆。

義，三為指稱「性質/特性」以及構形的空形態素(名物化或名詞標記)的語義。分析結果，詳細說明如下：

從構詞的角度來看，臺灣閩南語「頭」字的用法有三種情況，第一類為實詞用法，「頭」字單獨使用以表義，或和其他詞合成詞組，指稱首、腦等；第二類是與另一詞素連用或結合成複合詞，此時「頭」字實詞功能甚強，語意仍明確，但少部分語意較虛，可視為類詞綴；第三類同樣是與另一詞素連用或結合成詞，不過此時「頭」字為虛詞，語意已經虛化，成為詞綴。以下將分別以語料庫實例討論說明「頭」字的三類用法。

3.1 「頭」字實詞用法

第一類「頭」為單獨使用之實詞，表人類之首、腦。如例(1-4)：

- (1) Babuja 目chiu m 敢看--我，頭 le-le，無講siaⁿ-mih
*Babuja*眼睛不敢看我，頭低低的沒有說什麼
- (2) 方小姐beh請清慧食暗，清慧招我做夥去，我搖頭。
*方小姐*要請請清慧吃晚餐，清慧找我一起去，我搖頭拒絕。
- (3) A民na行na oat頭leh 看Khiang 姆--a e 相片。
*阿民*邊走邊轉頭看*Khiang*姆a的照片
- (4) 不管三七二十一，kah頭aⁿ--落-去-a，就chhun 舌kā chng
 不管三七二十一，把頭低下去就伸舌頭舔。

「頭」字單獨使用，指稱人類的首、腦時，可擔任句子的主語(例1)或為賓語(例2-4)，其中又以充當句中賓語為最多，句式為「動詞+頭」。

3.2 「頭」字複合詞用法

「頭」字藉由隱喻機制(metaphor)將其具體概念投射(mapping)來理解另一個抽象概念，如：用以指稱物體的頂端，用以指稱性質特性，或用以指稱空間、時間。此類「頭」字有實詞語義，但又無法獨立存在表其義，需藉由另一詞素增強語義。上述3.1節的「動詞+頭」為詞組，本章節將討論「頭」字可與另一詞素連用，結合成複合詞。底下討論「頭」字的語義，及「頭」從詞根到詞綴的變化，並分別舉例說明之。

(一) 「頭」字指稱人的頭部，如例(1-4)：

- (1) 抵仔有幾個「西班牙」酒客頭殼犁犁 ui內面從(chong)出來。

剛剛有幾個西班牙的酒客頭低低的從裡面出來

- (2) 本底i有祕書兼司機，一個短頭鬚大目chui--e，看著人面會紅。

本來他有一個祕書兼司機，短頭髮、大眼睛，看到人會臉紅。

- (3) 暗頭a 時看你做khang-khoe 無siaⁿ 頭神，我就知--a。

傍晚看你在工作沒有精神，我就知道了。

- (4) ak gah kui身軀，就用圍軀巾á kā 我擦頭面，ōan -nā擦，ōan -nā 唱歌。

全身淋得濕淋淋，就用圍巾擦我的臉，邊擦邊唱歌。

(二) 「頭」字指稱動物的頭部，如例(5)：

- (5) 若無肉，就ai hō 罵 kah 像臭頭雞a，i 會食菜？騙鬼leh bē 食水。」

如果沒有肉，就會被罵得狗血淋頭，他會吃菜？不可能。

《說文》：“頭，首也。”「頭」字除了獨用，表示人的頭部以外，尚可與另一語位結合成複合詞，指稱人體的最上部分(例1)或頭部有髮部分(例2)，此時詞彙的結構屬於偏正式複合詞，語義相當具體化，但至例(3)「無siaⁿ 頭神」，「頭神」指的是記憶、腦筋的意思，「無siaⁿ 頭神」指稱記憶不佳，此時「頭」字語義就未如前兩例具體，「頭部」的具體形象開始呈現弱化²⁸，漸而指稱與頭部相關的抽象語意「腦筋、記憶」。「頭」字本義原指稱人類的頭部，利用隱喻(metaphor)機制投射至指稱動物的頭部，如例(5)「臭頭」形容修飾「雞a」，「頭」指稱動物的頭部。

(三) 「頭」字指稱人，如例(6-7)：

- (6) 入去學校內底，看著kui 學校全賊頭，警察車停kui chōa

進去學校裡面，看著全校都是土匪，整排都停警察車。

- (7) 7分鐘以內lan 就有救兵--a，in mā 會叫賊頭來！

七分鐘以內我們就有救兵了，他們也會叫土匪頭子來。

「頭」的本義指稱人類的首，藉由換喻(metonymy)機制，「頭」字的語義擴展至指稱人，以部分代全體，如例(6-7)。

(四) 「頭」字指稱群體的領袖/活動的組織者，如例(8-10)：

- (8) 這個體貼我無肉thang食--e，就是我e 厝頭家

那個體貼我沒有肉吃的人就是我的老闆。

²⁸ 審查委員之一認為此例中的頭部非真正具體的頭，不適合放置於此類。不過「頭神」雖指稱抽象的記憶，其引伸源頭仍是頭部，且其他分類並無適宜之選，因此暫且安置於此。

(9) 這個時chūn 無gī-niū te 大姊頭a 去chhit-tho。

那個時候無計畫帶大姊頭去玩。

(10) gun chiah--e long mā 是做頭家…

我們這裡都是當老闆。

「頭」字本義為人類的首，藉由隱喻投射到社會組織中，指稱群體為首之人（領袖），如例（8-10）。此處語意指涉對象由人體的頭部至指稱群體中為首的人，語意雖脫離了人首，然而指稱的是群體之首。

（五）「頭」字指稱垂直物體的頂端，如例（11-13）：

(11) Barker將手搭 tī 我 e 肩胛頭，阮兩個行落樓梯入去酒吧間。

Barker將手搭在我的肩膀上，我們兩個走下樓梯進去酒吧。

(12) 保安軍將門「ia—」一聲sak入來e時陣，正手腫頭仔安 tī 德式衝鋒銃e扳機頂峇（koan）

保安軍將門打開，進來的時候，手指頭正按在德式衝鋒槍扳機上。

(13) 食飯飽了後，伊 tī褲頭結一個酒皮囊，拐一下拐一下 tō 按爾出去--a。

吃飽了以後，他在褲子上方打了一個結，然後就一拐一拐的出去了。

「頭」字原為指稱人類的頭部，即意謂指稱人體的頂端，利用隱喻投射的機制，「頭」字可用於指稱垂直物體頂端，如例（11-13）。「肩胛頭「肩膀」」指稱的是垂直手臂的頂端；「手腫頭仔「指尖」」指稱垂直手指的頂端；「褲頭」指稱的是褲子的頂端。

（六）「頭」字指稱垂直物體的根部，如例（14-15）：

(14) 瓜a-ni一糞箕、pu-a一粒、金瓜兩粒、蔥頭一堆、eng 菜三把

瓜子盛一個畚箕，胡瓜一顆、金瓜兩顆、蔥頭一堆、空心菜三把。

(15) 果子幾nā 種，豉（sīⁿ）e 菜頭、薑、lō -giō，我會sai去排菜架a 賣菜

水果有好幾種，醃的菜頭、薑、露蔞，我會拿去架上賣。

「頭」字的語義經由隱喻機制，從指稱有生命的對象（人類）投射至指稱無生命的物體，再由指稱垂直物體的頂端（指稱物體特定的一端）擴展到指稱物體的根部，如上例（14-15）蔥頭、菜頭皆為植物體的根部，且為植物發芽生長的母株。因此，「頭」字的語義再從物體的根部引申至指稱事物的源頭，如下例（16-17），源頭、風頭。

（七）「頭」字指稱事物的源頭，如例（16-17）：

(16) 海是性命e 源頭，也是性命e 歸宿；

海是生命的源頭，也是生命的歸宿。

- (17) goan 海口真正是「風(hoang)頭水尾」，海風對作物真損
我們海口的風是真正的「風頭水尾」，海風對農作物傷害性很大。

(八) 「頭」字指稱水平物體的一端，如例(18-20)：

- (18) tī kha 踏á 頂，1手扳tiâu 坐椅，1手拚死hōaⁿ 車頭，騎kah 東倒西歪ê 模樣
在腳踏車上，一手扶著座椅，一手拼命的扶緊車子的前端，騎得東倒西歪。

- (19) 「你mā teh 番癲，來火車頭當然mā 是beh 坐火車！」
你真糊塗，來車站當然是要坐火車。

- (20) 往橋a 頭，路箭講是beh 去「六輕」e 路，入路頭無jōa 久，地名寫「打牛lān」
往橋a 頭的方向走，指示牌指示此路是前往六輕的路，走進街道的前端即看見地名標示為「打牛lān」

- (21) kha手洗好就關門chhoaⁿ 戶，罕得出來店a頭kap人phah lā 涼。
把手洗好就關門了，很少出來店門外跟人聊天。

「頭」字的語義從指稱垂直物體的兩端擴展至指稱水平物體的一端，如上例(18)「車頭」指稱的是車子前端，而例(19)「火車頭」則為「車頭」專指化而來。「火車頭」指稱的是火車的前端，藉由換喻機制從指涉物體水平一端，延伸至指涉空間等較抽象的語義(火車聚合的地方)，以位置代表機關團體，詞彙化後語義引申指稱車站(在語料庫分析中發現，「車頭」指稱車站為最主要的語義)。

若我們單獨以「車頭」為關鍵詞查詢語料庫，總共會出現語料189筆，其中的「車頭」的語義多為詞彙義，指稱「火車站」，只有兩例可以明顯看出是詞組義，指稱車子前端。就語料庫觀察，「車頭」的詞彙化用法較多。

例(20)「路頭」指的是街道的前端。若以「路頭」做關鍵詞搜尋台語文語料庫，總共出現語料68筆。其中「路頭」詞組義「路的前端」有約40筆，表示詞彙義「路途」有25筆，語料庫「路頭」詞組義較多於詞彙義。例如(22-23)：

- (22) tī tng 來故鄉ê路頭soah 來變生疏，
回來故鄉的路程變得陌生。

- (23) 這段路並無崎，所以落山chiāⁿ 輕鬆，路頭mā無遠。
這一段路並不崎嶇，所以下山才會特別輕鬆，路途也不會很遠。

「路頭」的語義延伸也是藉由換喻機制，由原本指稱道路水平的一端擴展指稱「路程全體」，以部分代表整體。而例(21)指的是商店前端販賣物品的地方。

(九) 「頭」字指稱時間的開頭部分，如例(21-23)：

- (24) 暗頭^a先去愛河邊一間HOTEL hioh睏，身軀tu洗了
 傍晚先去愛河邊的一家旅館休息，洗好澡
- (25) 舊年隔壁外省o-bah-sang頭七^e時，狗a 哭kui 暝，我驚gah kui 暝
 前年隔壁外省歐巴桑頭七時，狗叫了整晚，我也害怕整晚。
- (26) A秀講i taⁿ-a起頭^a為家庭欠人錢半願意--e，做幾年了，債務還清--a，
 阿秀說他剛開始為家庭欠別人錢，出於一半願意，工作了幾年債務還清了，

(十) 「頭」字指稱事件開始的部分，如例(24-28)：

- (27) a 嫂問我發生siaⁿ t'ai-chi，我自頭^a到尾講hō i 聽。
 大嫂問我發生什麼事情，我從頭到尾講給他聽。
- (28) 相載來厝--nih 巡頭^a看尾
 搭同一台車到家裡巡視

(十一) 「頭」字用以指稱性質/特性，如例(29-31)：

- (29) 我唸關係性命kap肉體e詩，i聽了soah流目屎，頭^a一pai有人聽我唸詩聽gah哭
 我念與生命和肉體有關的詩，他聽了卻流眼淚，頭一次有人聽我唸書而哭的。
- (30) 頭^a kai發生這款t'ai-chi
 第一次發生這種事情。
- (31) 自入學e頭^a一工起，我就是同學e 笑話，無人kap 我做朋友，
 從入學的第一天起，我就是同學眼裡的笑話，沒人跟我作朋友。

「頭」字自指稱垂直物體的一端至水平物體的一端，此為空間義項，再從空間義項擴展至指稱時間義項，指稱開始的部分(例24-26)、事件開始的部分(例27-28)、用以指稱性質/特性(例29-31)。例(24)「暗頭^a」指的是天剛黑的時候；例(27)「自頭到尾」指的是從事件的開始到結束。例(29)到(31)指的是順序居前的、第一的，「頭^a一pai」、「頭^a kai」指的是第一次，「頭^a一工」指的是第一天。

綜上所述，「頭」字的義項(五)指稱垂直物體的頂端、(六)垂直物體的根部、(八)水平物體的一端已有「空間」指稱的意味，此時「頭」字的方位指稱語義仍相當具體，而「頭」的詞綴用法即是以此語義為基礎繼續虛化所致，這個問題將在3.3節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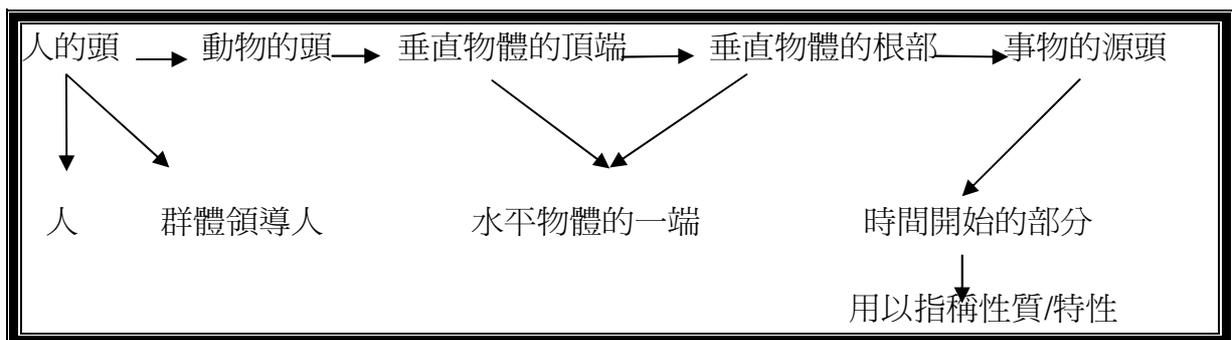
董秀芳(2002:37)指出依詞彙化程度的高低可分為四個等級，首先是順序固定；其次是構詞成分語義細微差異消失；再者是語義發生換喻或隱喻，出現專指化、抽象

化，整體意義與組成成份的意義之間的關係由直接變得迂曲；最後是句法功能轉化。就「頭」字的詞彙化而言，多數是在第一級，如「頭面」、「褲頭」等順序固定，而「(火)車頭」從表示(火)車的前頭到車站義出現專指化現象，顯示其詞彙化程度較高。

構詞方式由詞根和詞綴黏合而成時，稱為附加詞。「頭」由詞根虛化為詞綴，這要看對虛化所下的定義而論。有的學者則主張要百分之百的只使用弱化的語義，而且也完全只用在該構詞位置，這樣才完成虛化，陳光磊(2001:224)支持此看法，他認為漢語道地的詞綴並不多，類詞綴卻相當豐富。有的學者認為只要語義弱化，構詞時位置固定，再加上高頻率的使用就完成了虛化，我們以此作為判定詞綴的標準。

「X+頭」由複合詞發展出附加詞的過程中，類後綴為實詞「頭」虛化為後綴中間的過渡階段。我們認為類後綴具有以下特性：(1) 語義半虛半實，；(2) 有很強的構詞功能，前置成份可以是人、物品或時間；(3) 構詞能力具有黏著性，即詞素本身不能獨用；(4) 分佈位置有定位性，構詞時詞素位置固定，多為後置成分；(5) 構成詞語有類化性，即所構成的詞語有固定的詞性，如「X+頭」皆為名詞；(6) 構成的詞語以雙音節為主。由以上特性來看，「頭」字的義項五至十一皆可歸為類詞綴，例如：義項五指稱垂直物體的頂端，此時「頭」字的前置成分多為物品，且詞素位置固定為後置成分，皆為名詞，如：肩胛頭、褲頭，義項九指稱時間的開頭，同樣也符合上述標準，如：頭a、頭七。至於「頭」的後綴用法將在下一節討論。

根據閩南語語料庫「頭」字的用法，複合詞素「頭」字語義演變途徑修訂如下表三：



詞而已。以下詳細舉例說明之。

(一) 「頭」字指稱物體的全域，如例(1-2)：

(1) jīn 兄報我去 i ê 故鄉彰化二林一個庄頭 á

大哥告訴我去他的故鄉彰化二林的一個村莊

(2) i 負責款厝內，飼豬飼 cheng 牲，煮三頓，洗衫，顧田頭園 á ，

他負責整理屋內，飼養豬跟畜生，煮三餐，洗衣服，看顧田園。

(二) 「頭」字表方位，如例(3-5)：

(3) m̄ 敢 kā 我 jù，坐 tī 輪 á 椅頂頭，用尾椎出力 gô 來 gô 去，

不敢跟我去，坐在輪椅上，用屁股出力滾來滾去。

(4) 天色暗--a，月 niù tī 頂頭冷冷 á 笑 koh 冷冷 á chhiō，

天黑了，月亮在頭頂上冷冷的笑著

「頭」字在複合化的過程當中，即有指稱方位的義項出現。當其前的詞根已具有方位詞特性時，「頭」字指稱方位的語義功能即弱化許多，如例(3)「頂頭」，此詞彙的第一語素「頂」已經具體方位指出，「頭」字在此的語義已呈現虛化。第一語素「後」已經具體指出空間方位，「頭」字的方位義項僅輔助表義。「頭」字具有方位的指稱義項，因此可擴展至指稱物體的全域，如例(1)「庄頭」指稱整個村莊全域，第一語素「庄」即可具體表達語義，「頭」字在此有表稱物體的全域，語義的具體強度較弱。

(三) 「頭」字指稱事物的外觀、狀態，如例(5-7)：

(5) in 林家自來漢草粗，台語講號做「墾頭 (khún-thâu)」就是體格好 ê 意思

他們林家身體都很強壯，台語稱做「墾頭」就是體格好的意思

(6) 醫生 mā 無藥 thang 醫這款症頭，tng 去 kā 牧師 kap 阿日報告。

醫生也沒有醫治這一種病的藥，只好去跟牧師跟阿日報告。

(7) 「你 nah 會知我是這種症頭？」

你怎麼會知道我是這種症狀？

(四) 「頭」字表份量、程度，如例(8-9)：

(8) I m̄-tāⁿ 有翁，歲頭 koh 加我 10 歲 tah-tah，對這層情愛，我無法 tō

他不可以有丈夫，他的年紀比我大十歲，對於這份情愛，我無法...

(9) 散 (sàn) 射出 cha-bó 人 ê 愛嬌、熟頭²⁹、自信 koh 有質感 ê 體態。

²⁹ 手邊詞典未見此詞之解釋，根據楊允言台語文語料庫，熟頭是成熟之意。

散發出女人的嬌柔、成熟、自信又有質感的體態。

以上三-四類中「頭」或指稱事物的外觀、狀態（例 5-7）或進而針對份量、程度的修飾（例 8-9）。例（5）「墾頭」指的是體格好的意思，指稱的是人類身體外觀的狀態。例 8「歲頭」指的是具有一定歲數的年齡，「歲頭」強調的是年齡的份量與程度。

（五）「頭」字指稱事件，如例（10-12）：

(10) ná 有娶無 bó ê tāi-chì? 講--來話頭長，總--是 kap i 信教有關係。

如果有娶不到老婆的事情？說來話常，總是跟他的宗教信仰有關。

(11) làu 長長，khàm 布 koh liu-liu 鬚鬚，齣頭真 chē。

留長長，布還有流梳，花樣很多。

(12) 若賣搖鼓--ê 來 lóng 會叫小妹 sit 頭 siáⁿ 放--一下，去買。

如果賣搖鈴鼓的來，都會叫小妹把工作放下，去買

（六）「頭」字表特定的動作，如例（13）：

(13) bōe 使 thài, m̄-koh 準若必須愛用拳頭來 kā hit 寡 Mour(摩爾)人、非洲番趕出 Catolonia

不可以殺，不過如果真的必須用打架來趕那些(摩爾)人、非洲番離開 Catolonia

「頭」字的語義發展經由指稱人等生命體、物體方位、空間全域等，最後語義擴展至可指稱整個事件（例 10-12）以及特定的動作（例 13）。如例（10）「話頭」原義是指稱說話開始的部分，「話說從頭」指說話最初剛開始的時間，但在此例子中，「講來話頭長」此時「話頭」可視為動詞「講」的賓語，指事件。例（12）「sit 頭」指的是工作，也可視為一事件。例（13）「拳頭」指稱的並非詞組義，表人類生理結構，而是詞彙義，以部分代全體，指稱打架、武力的特定事件。

（七）「頭」字指稱單純表構形的空形態素，如例（14-17）：

(14) 彼是早冬一個有日頭 ê 早起，Barker 駛著伊 hit 隻國民小汽車，

那是冬季初期，有一個有太陽的早晨，Barker 開著他的國民小汽車

(15) Góan 老師是真愛用拳頭母 cheng--人 ê 粗魯人，i 大聲 kā 校長應講

我們老師真的很愛用拳頭打人的粗魯人，他大聲跟校長頂嘴

(16) 我 ê kha teh 流血--a，hit 粒石頭是銃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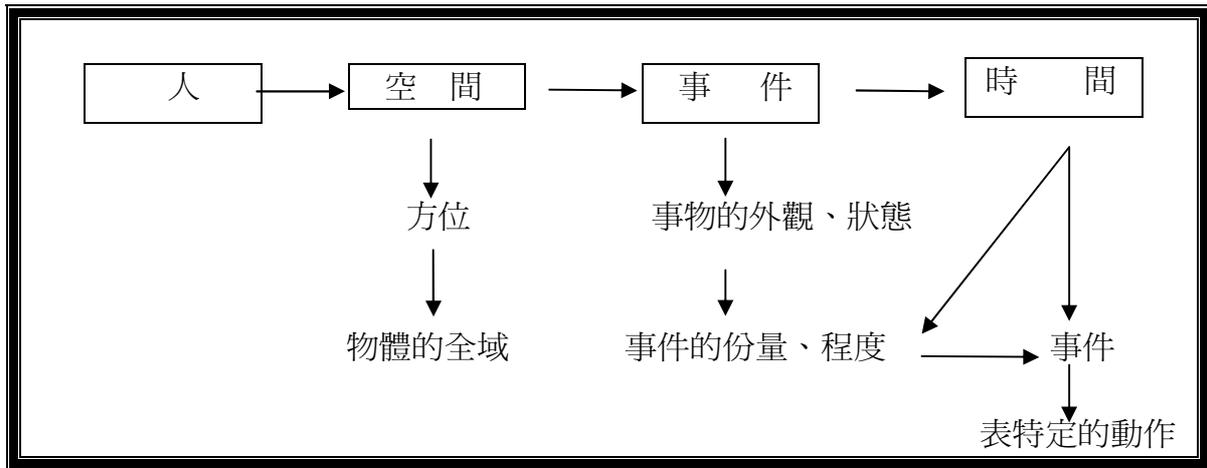
我的腳底下在流血，那顆石頭是子彈。

(17) Hit 款炸油 ê 芋 á 冰，像碗頭 á hiah 大，外皮是 siók-pháng 糊 bah

那種炸油的芋頭冰，像碗一樣大，表皮有一些糊糊的。

「頭」字語義虛化至最後僅單純的表構形的成分。爲了配合現代漢語詞彙的雙音節化，在單音節可表義的詞素後頭附加詞綴「頭」字以構成雙音節，如例（14-17），值得注意的是構形成分「頭」字的附加與其前語素的關係是有相關。可附加「頭」字的語素多具有圓體屬性，因「頭」字的本義「人首」本來就是圓體，虛化後仍保留此特徵，這一點反映出 Hopper (1991: 22) 的保持 (persistence) 法則。所謂保持法則是指「有一詞彙語法化之後，其本義仍有蛛絲馬跡可尋，而且本義可能反映在句法分佈上³⁰」。

根據閩南語語料庫「頭」字的用法，詞綴「頭」字語義演變途徑修訂如表四：



表四

4. 閩南語頭字教學語法

教學語法的目的是要把語法規律化，建立規律後，可以用以解決語言學習時出錯的狀況，並易於依序教學。也就是說，能夠建立出的語言規律，能夠解決越多的語言學習狀況，則代表所建構出來的教學語法越完善。第三節討論了「頭」字的種種用法及其出現頻率，接著本節將從教學觀點，討論其先後次序的安排，首先於 4.1 節檢視教材中「頭」各種用法的使用頻率，4.2 節中再探討「頭」語法的教學內容以及教學建議。

4.1 教材中「頭」各種用法的使用頻率

³⁰ 原文如下：“When a form undergoes grammaticization from a lexical to a grammatical function, so long as it is grammatically viable some traces of its original lexical meanings tend to adhere to it, and details of its lexical history may be reflected in constraints on its grammatical distribution.”

我們參考教育部國語推行委員會的成果展示中，《國小學童常用字詞調查報告書》³¹，找到‘頭’字在詞彙使用頻率統計數據如表五：

字頻序號	字	部首	筆畫	出現 頻次	累積 頻次	出 現 百 分 比	累 積 百 分 比
95	頭	頁	16	2234	490486	0.18509052	40.63755977

表五

「頭」字的字頻序號為第九十五³²，表示「頭」字在生活中所使用的頻序並不低³³，但在教材中僅出現 26 筆，此處依照分類將這 26 筆表列如下：

類別	李臻儀	連金發	實例	百分比	冊 - 課 *次數
獨用			1	4.5%	5-1*1
複合詞	用以指稱人或動物的頭	人的頭部	4	18.2%	5-1*1 6-5*1 6-7*2
		動物的頭部	0	0%	
	用以指稱物體的頂端	垂植物體的頂部	4	18.2%	5-1*3 5-4*1
		垂植物體的根部	3	13.7%	5-4*1 5-6*2
	用以指稱頭巾或(爲首)的人	群體的領袖/活動的組織者	3	13.7%	4-6*3
	用以指稱空間	水平物體的一端	1	4.5%	3-6*1
		事物的源頭	0	0%	
	用以指稱時間	時間的開頭部分	2	9.1%	1-6*1 4-1*1
		事件開始的部分	0	0%	
	用以指稱性質/特性		0	0%	
事件殘餘的部分		0	0%		
詞綴	方位詞詞綴	物體的全域	0	0%	
		表方位	2	9.1%	3-2*2

³¹ 此樣本的採錄來源有(一)學童讀物：包含單本書、套書、報紙、雜誌及各地博物館、文化中心等社教機構之簡介導覽。(二)教學用品：包含教科書及坊間參考書。(三)工具書：包含字辭典及百科全書。(四)電子媒體：包含光碟軟體(電子書)及網際網路內容。

³² 本表字序依頻次高低安排，因此出現頻率越高者詞頻序號越前面。

³³ 本表收字 5021 字，總頻次為 1206977 次。「頭」字頻率次序 95，排名順序為本表的前百分之一。

	名詞詞綴	事物的外觀、狀態	0	0%	
		表份量、程度	0	0%	
		事件	0	0%	
		構形的空形態素	6	27.3%	3-1*5 3-5*1
		特定的動作	0	0%	

表六

從鄉土教材康軒版中一到六冊³⁴共出現 26 筆「頭」字語料。且多集中於第五冊，相當不平衡。以下加以舉例說明³⁵。

(一)「頭」字單獨使用，表示人的頭部，句法結構為動賓結構：

1. 洗頭、洗面、洗身軀（五冊/一）

(二)「頭」字指稱人的頭部：

1. 頭殼（五冊/一）

2. 鳥仔上愛佇我的頭殼做岫頭殼。（七冊）

3. 阮頭殼上的鳥仔囡。（七冊）

4. 上無頭神就是伊。（六冊/五）

(三)「頭」字指稱垂直物體的頂部：

1. 手骨、骹腿、指頭仔縫。（五冊/一）

2. 肩胛頭。（五冊/一）

3. 跤頭跌。（五冊/一）

4. 指頭跳格仔，那跳那念。（五冊/四）

(四)「頭」字指稱垂直物體的根部：

1. 甜粿、發粿、菜頭粿。（五冊/四）

2. 菜頭。（五冊/六）

3. 紅菜頭。（五冊/六）

(五)「頭」字指稱群體的領袖：

1. 頭家臭豆腐一盤佻濟？（四冊/六）

2. 頭家佻濟錢？（四冊/六）

3. 我會曉問頭家遮的物件的價錢。（四冊/六）

(六)「頭」字指稱水平物體的一端：

³⁴ 目前已出版至第十二冊，本文以師範學院圖書館所藏之鄉土教材為分析對象，師範院校圖書館僅藏 92 年度出版之教材，故僅有六冊。

³⁵ 本文不探究台灣閩南語文字書寫形式的問題，以下語料皆使用原作之文字。

1. 街頭巷尾四界慳。(三冊/六)

(七)「頭」字指稱時間的開頭部分：

1. 暗頭仔，食飽飽。(一冊/六)

(八)「頭」字指稱表方位：

1. 煞行到校長室頭前。(三冊/二)

(九)「頭」字為構形詞綴：

1. 我是一櫸日頭花。(三冊/一)

2. 日頭花汝誠乖。(三冊/一)

3. 共日頭講爻早。(三冊/一)

4. 共日頭講 bye bye。(三冊/一)

5. 日頭老阿公。(三冊/一)

與「頭」字相關之詞彙僅出現的二十六筆，就詞彙出現的數量而言是相當稀少，且各詞彙重複率相當的低，多僅出現一次。「頭」字本義是獨用，指稱人類的頭，但是在教材的編排上，一直要到第五冊第一課才出現首例「洗頭」，且其出現頻率僅只有一次；其他與人類的頭部有關的詞彙也都集中於第五冊以後。

4.2 「頭」的教學語法內容與教學建議

4.2.1 「頭」的教學語法內容

陳立芬(2003:105)提到：教學語法結構排序(sequencing of structures/pattern sequencing)是教材編寫教學語法前的重要考慮因素。語言教材編寫牽涉到二個面向：規劃設計與內容。以「何種結構」及「何種順序」呈現，是教學語法架構中的二個重要課題，就是哪些語法點是該放在教材裡教給學生？哪些語法結構要先教，哪些後教？這些語法結構的歸納與排序，是建立教學法的重要依據。

黃政傑(1996:47)提到：「材料的選擇，依據學生已有的經驗、能力及程度為出發點；教材的組織，由心理組織逐漸到理論組織；教材的排列，由易至難、由近至遠、由簡單至複雜，由具體至抽象，由已知到未知。」就「頭」的語義發展而言，從具體的人的頭部開始逐步引申，從人類到動物、植物，從有生命的對象到無生命的物體，從具體的空間關係推展到抽象的實間關係，由物體延伸到事件，由物體特定的一端擴展到任何一端，由個體的頂部發展到群體的核心部分，由物體的頂部演變為它殘餘的部分。

從認知角度來看，這是將人的身體投射到物體上，以人為本的認識世界的方法，教學語法也應該反應這個認知過程。其次，就「頭」的語法結構發展而言，「頭」從單詞到詞根、逐漸虛化為類詞綴，最後完全虛化為詞綴，從教學觀點來看，實詞應該比虛詞容易學習，然而，前節檢視教材的結果不符合這兩個原則。如：「頭」字當實詞且可單獨使用時，詞彙「洗頭」是到了第五冊的第一課才出現。但在教材首冊出現「頭」字的時間用法「暗頭仔」（一冊/六），其「頭」字語義為指稱時間的開頭部分，該義項已由「頭」字本義經過換喻機制所衍生，與「頭」字本義有所差異，且此「頭」字的詞彙結構已呈現虛化，就檢視教材編排，可發現其已本末倒置。

4.2.2 「頭」的教學建議

《國民小學課程標準》（1996:75）指出「各單元的語詞及句型，宜作有系統的設計，並有重複出現的機會。」也就是說明語法教材的內容安排必須要有「系統性」，以及注意到「教學內容的重複出現」。在此的「系統性」與黃政傑（1991:292）所提的「整體性」的概念是相同的。黃政傑（1991:292）認為「整體性」是指課程因素橫向的聯繫，或水平的組織，主要著重在統合學生分割的學習，使各領域的學習能夠產生關聯，以增加學習的意義性、應用度與學習效率³⁶。而「教學內容的重複出現」即是 Bruner（1960）所提到的「螺旋式課程」³⁷。「螺旋式課程」可使某議題得以在不同的學習階段一再出現，並在每一次重複的出現中會進階對同一個題材做更深入的處理。這種課程是有原則地組織教材內容，並有系統地由簡入難呈現教學內容。

因此，我們認為「頭」的教學語法的結構排序應從具體的人的頭部開始逐步引申，從人類到動物、植物，從有生命的對象到無生命的物體，從具體的空間關係推展到抽象的實間關係，由物體延伸到事件，由物體特定的一端擴展到任何一端，由個體的頂部發展到群體的核心部分，由物體的頂部演變為它殘餘的部分。語義的變化由淺入深循序漸進，才能符合學生的認知心理。

³⁶ 關於黃政傑(1991)「整體性」的論點是轉引自白麗娜(2001:39)。

³⁷ Bruner(1960)所提到的「螺旋式課程」是引自李茂興(1998:272)。

以詞彙為例，整理各冊教材出現的有關「頭」字詞彙如表七：

冊數	出現次數	例子
一	1	暗頭仔（一冊/六）
二	3	日頭（三冊/一）、頭前（三冊/二）、街頭（三冊/六）
三	0	
四	1	頭家（四冊/六）
五	9	洗頭（五冊/一）、指頭仔（五冊/一）、頭殼（五冊/一）、肩胛頭（五冊/一）、腳頭跌（五冊/一）、指頭（五冊/四）、菜頭粿（五冊/四）、菜頭（五冊/六）、紅菜頭（五冊/六）
六	1	無頭神（六冊/五）

表七

就上表顯示，教材的安排不甚理想。無論根據「頭」的語義發展來看，或參考閩南語語料庫中「頭」各種用法，在編排「頭」教學結構的順序時，應以最具體的義項「人類的頭」為優先學習，並且不斷地在往後的學習階段中出現，再逐漸增加新的用法；也就是說第二階段以後的學習經驗都是建立在第一階段的基礎，第三階段的學習則是累積在第一階段語第二階段的學習經驗。依此類推，每一個新的學習階段都是建立在先前的學習經驗上，使得「頭」的複雜度隨著不同階段進階加深，逐漸建構出一套有系統的學習順序。因此，我們在此提出兩點建議：（1）教材的編排中，課文可增加「頭」字相關詞彙的出現與有關的題材。（2）教師教學完整呈現「頭」字語義變化的相關性解釋。例如：「山頭」一詞指稱的是山的頂部，山腳指的是山的底部。但是「樹頭」一詞的語義不但可以用來指稱樹的頂部，也可指稱樹的源頭、根部，如：「吃果子，拜樹頭」。此時可以解釋為：「樹頭」用來指稱樹的頂部，取的是近於「頭」字之本義「頂」。但是「頭」字亦有另一義項是指稱「源流」，用來指稱物體，即為物體之根部，因此「樹頭」一詞亦可指稱樹根。

5. 結語

本文歸納「頭」的用法可分成三大類；第一類為實詞用法，指稱人頭等；第二類則是藉由隱喻、轉喻等機制引申為指稱空間、時間的用法；第三類為詞綴用法，附加在詞根之後，以構成雙音節詞彙。就「頭」字在現代閩南語中的使用狀況顯示，「頭」仍以使用於指稱人類的頭部為最多，約占總數的百分之三十七。接著針對台灣九年一

貫的鄉土教材康軒版本中首冊至第六冊「頭」的教學引導進行檢視，發現教材中「頭」的出現次數僅有 26 筆，且出現的順序並非由「頭」較基本用法開始。綜合「頭」的語義發展及實際語料的整理，提出「頭」的教學建議，在教材的安排及教師的教學上，能針對「頭」的複雜度隨著不同階段進階加深，逐漸建構出一套有系統的學習順序，希望本文能為國小鄉土教材的教學與學習提供參考。

參考文獻

- Heine, B., U. Claudi and F. Hünemeyer. 1991a. *Grammaticalization: A Conceptual Framework*.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_____. 1991b. From cognition to grammar: evidence from African languages. *Approaches to Grammaticalization*, by E. Trougott & B. Heine. pp. 149-187.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
- Hopper, P. 1991 On some principles of grammaticization, in *Approaches to Grammaticalization*, eds. by E. Traugott & B. Heine, Amsterdam:Benjamins, Vol. 1:17-35。
- 王海棻. 1991. 〈六朝以後漢語疊架現象舉例〉,《中國語文》,第5期:頁366-373。
- 白麗娜. 2001. 《國小低年級國語教材句型教學之探討》,國立中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 朱亞軍. 2001. 〈現代漢語詞綴的性質及其分類研究〉,《漢語學習》,第2期:頁24-28。
- 任志萍. 2002. 〈小議“類詞綴”的判別標準〉,《新疆石油教育學院學報》,第6卷第6期:頁48-50。
- 李臻儀. 2004. 〈「頭」字的語意延伸與語法化:歷時研究〉,《第五屆臺灣語言及其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5月22-23日,台中靜宜大學。
- 沈孟瓊. 1995. 〈試論新詞綴化的漢民族性〉,《南京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期:頁35-41。
- Guy R. Lefrancois, 李茂興譯,《教學心理學 Psychology For Teaching》,台北:弘智。
- 段納. 2004. 〈現代漢語方位詞中“頭”的構詞方式辨析〉,《平頂山師專學報》,第19卷第1期:頁58-61。
- 徐越. 2001. 〈現代漢語的“- 頭”〉,《語言教學與研究》,第4期:頁64-68。
- 連金發. 1999. 〈臺灣閩南語“頭”的構詞方式〉,殷允美、楊懿麗、詹惠珍(編)《第五屆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國立政治大學語言學研究所:頁239-252。
- 張小平. 2003. 〈當代漢語類詞綴辨析〉,《寧夏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25卷第5期(總113期):頁22-25, 65。
- 陳立芬. 2003. 《現代漢語副詞「才」與「就」的教學語法》,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光磊. 1994. 《漢語詞法論》上海:學林出版社。

- 陳瑤. 2003. 〈漢語方言裡的方位詞“頭”〉,《方言》,第1期:頁88-92。
- 曹保平. 2004. 〈漢語類詞綴研究述評〉,《曲靖師範學院學報》,第23卷第1期,頁69-72。
- 教育部. 2005. 《國民中小學語文教學參考》,台北:教育部。
- 教育部. 1997. 《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教育部。
- 楊秀芳. 1991. 《台灣閩南語語法稿》,台北市:大安出版社。
- 董秀芳. 2002. 《詞彙化:漢語雙音詞的衍生和發展》,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
- 董忠司總編輯. 2002. 《臺灣閩南語辭典》,台北:五南圖書出版。
- 楊允言 *Ūn-giân ê* 台語文網頁. <http://203.64.42.21/iug/Ungian/ungian.asp> (2006/3/20)
- 國語推行委員會. 國語文教育叢書四十三-國小學童常用字詞調查報告書(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二版)
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MANDR/EDU6300001/result/primary/shindex.htm?open (2006/3/20)

鄭縈
新竹教育大學台語所
ycheng@nhcue.edu.tw

陳雅雯
臺灣師範大學台文所
jc2266.candy@msa.hinet.net

The functions and teaching of thou in Taiwan Southern Min dialect

Ying Cheng & Yawen Chen

*Graduate Institute of Taiwan Languages and Language Education,
National Hsinchu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 Graduate Institute of Taiwan
Culture,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Based on corpus, in Taiwan Southern Min dialect, the semantic development of *thou* follows the rule proposed by Heine et al (1991): PERSON > OBJECT > PROCESS > SPACE > TIME > QUALITY; from morphological perspective, the function of *thou* includes word, stem and affix. Considering the semantic development and frequency of different functions of *thou*, the arrangement and the complexity of teaching materials should be varied with different levels of students.

Key words: corpus, semantic development, morphology, teaching materials